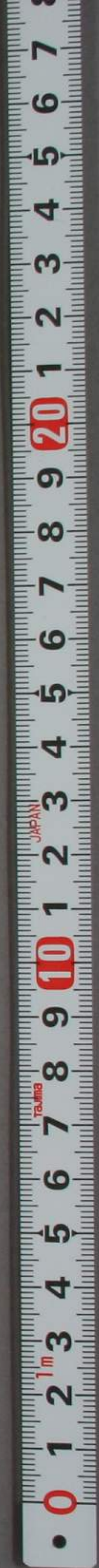


傷寒論特解

五

武  
307  
5





門 賦 9  
番 307  
卷 5

傷寒論特解卷之六

大日本 安藝 靜齋齋先生著

門人 尾張 淺野徽元甫 補註

弟子 富田肥大順 校正

陽明病篇

陽明病者胃中之陽病也其為病之本者胃中有實物而為之本以見其諸證也又其發病之時以陽實之體見胃中不和之證者亦謂之陽明病然非陽明病之正是因陽明之建名以附其同一地位之陽病耳故陽明病之正者斥胃中有實物者其名之陽明者取之於其病證之形狀而名之也陽也者陽病也明也者隆赫之名也凡陽病之形狀

傷寒論特解卷之六 陽明篇 一 出卷末





本隆盛者也。而今此病之形狀，更加其隆赫，故謂之陽明也。又所以名之陽明者，其所由來者，凡三道，一則分之於大陽病而出之者，也。一則對之，大陰病而名之者也。一則取此病證形狀之終始，而名之者也。何謂分之於大陽病而出之乎？凡大陽病者，主大表證，而綜諸陽病者也。故自風病、水病、濕病、血病，以至胃中熱實，與胃中不和，凡屬陽證者，皆管之於大陽。故大陽篇綜諸陽病者也。而就諸陽病中，取此胃中有實物，而其病證形狀之隆赫者，而出之，更別名之陽明也。言是其為病於大陽陽病，形狀之隆盛者，更加之隆赫者也。何謂對之於大陰而名之乎？夫陽明大陰，其病俱在胃中者，而同其地位，異其病本者也。而陽明之病，陽證隆赫者也。大陰之病，微寒客於陽實之體者，此二者俱在胃中，同其地位，而其病本相反，故以陽明大陰名之也。

曰何謂也，亦分之於大陽之名而生此二名也。夫大陽，斥日之名也。大陰，斥月之名也。而陽明者，大陽之日，而更加之隆赫者也。譬之猶烈夏之炎日也。夫陽明大陰之在胃中，而其病本相反也。陽明其病證之形狀隆赫，猶烈夏炎日也。大陰其病本雖淺易，而有慘毒之氣，譬之猶月下冷陰之氣，故以大陰名之者也。何謂取其病證形狀之始終而名之乎？凡百陽病，皆起於隆盛，而斃於靜衰者也。唯此陽明病，獨始於隆赫，而斃於隆赫者也。故名之云陽明也。曰本論之次篇，何以先陽明病而後少陽病也？夫少陽病者，其病本仍與大陽病同其類，而但變其見證者耳。是少陽病為大陽病中之一變證，而陽明病者，既去大陽之部位，而轉入陽明之部位，其病本已移，而其見證亦異，是陽明病與大陽病，別各自一病也。然則次篇之序，當先少陽病而後之，以陽明病也。而今反先陽明病而後少



陽病者何也曰凡人之斃於病者直以大陽病而斃者未之有也唯大陽病之轉入陽明者自陽入陽遂以其陽而斃者也故凡大陽病之至於斃者大抵大陽病之極一二轉而入少陰以斃者有之又以大陽病遂進一二轉而入厥陰以斃者有之又自大陽病轉入少陽而又一再轉而入少陰厥陰以斃者有之皆不斃大陽少陽而斃於少陰厥陰者也唯大陽病之後承之以陽明獨斃於陽病者也故大陽篇之後承之以陽明篇為大陽病之一結也斃於陽病者故陽明篇為大陽病之一結也故大陽篇後承之以陽明篇也其大陽病之不入陽明而直入少陰厥陰者及入少陽者皆以一再轉之後始至於斃是與大陽病入陽明直以陽病而斃於陽病者不同故陽明篇後承之以少陽篇以明凡大陽病之至於斃者已至大小柴胡湯之地位又至白虎湯之地位一再轉然後去大陽之部而入少陰以

斃又入厥陰以斃故少陽篇承大陽陽明後所以明此義也

問曰病有大陽陽明有正陽陽明有少陽陽明何謂也答曰大陽陽明者脾約是也正陽陽明者胃家實是也少陽陽明者發汗利小便已胃

中燥煩實大便難是也

補本編設三陽三陰者所以明萬病之地位而

建治法之規則也故大陽病皆論之於大陽部陽明病皆論之於陽明部少陽病皆論之於少陽部其於三陰皆然其法嚴正緻密無有出入是則陰陽表裏之大本也此道明而後可言治法也而今云大陽陽明正陽陽明少陽陽明者非管不知本編之例違道之大者也且以問答建論者非本編之例也○燥煩實千金翼作燥實



陽明之為病胃家實也

胃家之家後人之所攙入者也凡稱胃家脾家濕家

之類皆非漢時之語皆晉以下之言也故本篇當云陽明之為病胃實也而但云胃實則不便於誦讀故後人加之以家字以便於誦讀也云陽明之為病胃家實也者是陽明篇之總目章也以明陽明病之大本不出胃實也何則陽明病之凡固非一途有初陽明有後陽明有漸陽明有正陽明有疑陽明有變陽明傍陽明也總舉其病本則有四道一曰胃中不和二曰胃氣不通三曰胃家實四曰傍陽明瘀實也而胃氣不通與胃實猶是一途也但以其劇易分其名耳其傍陽明瘀實病但以類附之也然則陽明之本病則唯胃中不和與胃實二道耳何謂初陽明也陽明單病之發病及大陽陽明合病之發病自桂枝湯證以至葛根麻黃二陽之證皆胃中不和之淺易者也故今分之為初陽明也何謂後陽明也或是大陽病之後或是傷寒病之後表熱已解獨見胃中不和之證者如

大陽篇中所舉生薑瀉心甘草瀉心心理中及旋覆代赫石湯之證此名為後陽明也何謂漸陽明也大陽篇中所舉胃氣不和及胃氣不通調胃承氣小承氣之所主者是也此將漸成胃家實者故分之名為漸陽明也何謂正陽明也此即本篇所舉胃家實之正證大承氣湯之所主者也陽明病脈遲及傷寒若吐若下後不解證皆是也陽明篇之主證也故以正陽明名之也何謂疑陽明也此胃實病之疑證錯出而難審識者也本篇所舉三陽合病及二陽併病證皆是也故今分而名之為疑陽明也何謂變陽明也是陽明病而其見證疑於少陰證者也少陰篇所舉大承氣湯及猪苓湯之所主是也此二者皆陽明病胃實與水氣也而見少陰證故名之為變陽明也何謂傍陽明也本篇所舉厄子豉吳茱萸茵陳蒿湯之證是也是皆非胃實病但瘀實在胃中之證者其以瘀實與胃實相類之故附之於本篇也已非陽明胃實之證故別名之為傍陽明也凡此上數名之者綜而命



乏則不過三道初陽明後陽明是為一道而皆胃  
 中不和之證也其漸陽明正陽明變陽明疑陽明  
 是為一道皆胃實病也傍陽明是為一道即厥實  
 病也而此厥實病非為陽明病之本證故名為傍  
 陽明也其陽明本病二道之中初陽明後陽明漸  
 陽明本經皆出之於大陽篇中皆未至於實故也  
 其變陽明之證出之於少陰篇以重少陰證之故  
 也獨正陽明疑陽明出之於本篇欲使審識本病  
 之故也故云陽明之為病胃家實也者其義有二  
 道也其一道則舍其眾類而拔其一特者之辭也  
 其一道則舉其病本以概其眾證之辭也何謂舍  
 其眾類而拔其一特者乎曰凡陽明病其初陽明  
 及後陽明及其漸陽明此陽明眾類證皆屬之於  
 大陽病篇而獨拔此胃家實別自為一大陽病名  
 也故云陽明之為病胃家實也者其猶云陽明眾  
 類之證皆屬之於大陽病中而今此舉陽明病以  
 為一大陽病名特胃家實耳其他眾類之證不與  
 及也曰此何義也曰作者之本意則曰凡診病者

審識別陰病陽病則診病之能事悉盡於此也苟  
 審識別是為陽病是為陰病則其治法之大數已  
 明也其他諸證者皆其中之小岐路也雖有出入  
 不足以為深患故本論凡其陽病皆屬之於大陽  
 凡其純陰病皆屬之於少陰篇此即為學者立其  
 大數者使其知其大途之別也故大陽病篇舉初  
 陽明後陽明漸陽明之諸證又舉少陽病者是以  
 凡百陽病皆屬之於大陽篇也是欲使學者知三  
 陽皆為一陽病故也又陽病而見少陰證皆屬之  
 於大陽病篇而於少陰篇特舉純陰證是欲使學  
 者知陰病之大歸故也故作者之本意在審識別  
 陰病陽病二途故陽病皆屬之大陽而純陰病皆  
 屬之於少陰也然則作者之本意審識別陽病陰  
 病二途則其要皆在於大陽少陰二篇也而今於  
 大陽陽病證特拔胃家實之證標為陽明病者其  
 病獨緩易則學者但知是為陽病而可也若此胃  
 家實一證則其病太劇急者是於陽病中學者  
 當審識別其病者故特標以示其義也是其一義



也何謂舉病本以概其衆多之證乎曰傷寒論之例其於六部總目之章皆舉其一定之諸證與其脈狀以明其病所在之地位必使入先知其病所在之地位以正之於其方藥而識別其治法無出於此陽明病篇則獨不然置其所見之諸證而不論著之於總目章上獨舉其病本胃家實是與他部總目章之例相反也何則其所見諸證是其病本之所為也而胃家實其病本而所見諸證之本因也是於例當以法語論之者也譬如乾噎食臭脇下有水氣腹中雷鳴下利者此為胃中不和是也即知是胃中不和即法語也以此所見之諸證之故證也是傷寒論診病之定法也而今獨舉此胃家實之法語而不舉其所見之諸證者何也曰陽明胃家實之為病其所見之證變化多端不可以一途期之故獨舉其病本之胃家實以概畧其所見之諸證也其意猶云胃家實之為病雖諸證雜出

疑途已多而學者苟審識是胃家有實則不復疑於諸證雜出斷然以法治之可也故作概畧之辭以明其義是其一義也

問曰何緣得陽明病答曰大陽病若發汗若下

若利小便此亡津液胃中乾燥因轉屬陽明不

更衣內實大便難者此名陽明也補本編云陽明為病胃家

實也者毒熱充實於胃中而其證大劇者也而此章所舉者汗下後諸證去而唯胃中津液乾燥大便難之證與本編所謂陽明病相去天淵也凡篇中以津液乾燥之證為陽明病者皆出於後人者也

問曰陽明病外證云何答曰身熱汗自出不惡



寒反惡熱也

問曰病有得之一日不發熱而惡寒者何也答曰雖得之一日惡寒將自罷即自汗出而惡熱也

問曰惡寒何故自罷答曰陽明居中主土也萬

物所歸無所復傳始雖惡寒二日自止此為陽

明病也補本編之例以胃實為陽明病而無以下外證稱陽明病者也右三章所說者素

問傳經之說非本編之義也

本大陽病初得病時發其汗汗先出不徹因轉

屬陽明也

補大陽病汗出不徹者變證多端未必轉屬陽明不可以為規則也

傷寒發熱無汗嘔不能食而反汗出漉漉然者

是轉屬陽明也

補本編之例以汗出與汗多未以為陽明之證也故云雖汗出

不惡寒者其身必重短氣腹滿而喘有潮熱者此外欲解也又云若汗多微發熱惡寒者外未解也是汗出與汗多並未為陽明之證也又云手足漉然而汗出者大便已鞭也大承氣湯主之是云手足漉然汗出者則餘所無汗可知也由此觀之此章云汗出漉漉然者是轉屬陽明也者及篇中以汗自出為陽明病又云陽明病法多汗者與本編為矛盾也學者察焉且本編大陽波及陽明之證皆論之於大陽部胃實純證論之於陽明部而無設轉屬轉繫之名篇中云轉屬轉繫者皆出於後人者也



傷寒三日、陽明脈大、補本編之例、陽明之脈遲或微也、此章之義、傳經之

說已

傷寒脈浮而緩、手足自溫者、是為繫在大陰、大

陰者、身當發黃、若小便自利者、不能發黃、至七

八日、大便鞭者、為陽明病也。補大陰病者、胃中

胃中痲熱之證、相反、如水炭也、且大便鞭之一證、安為陽明病乎、

傷寒轉繫陽明者、其人澀然微汗出也。補此章說見上、

陽明中風、口苦咽乾、腹滿微喘、發熱惡寒、脈浮

而緊、若下之、則腹滿、小便難也。補中風者、其證淺易、在於大陽

大表之名也、故大陽部之外、無有其證也、此章云、陽明中風、及少陽大陰少陰厥陰稱中風者、

皆不知本編之例也、且此章口苦咽乾者、陽明痲實證也、腹滿微喘者、陽明胃實證也、發熱惡

寒脈浮而緊者、大陽傷寒也、而今稱之為中風者、不知本編病道之例也、

陽明病、若能食、名中風、不能食、名中寒。補傷寒者、即中

寒也、故本編無中寒之名也、況有陽明之中寒中風乎、且後世所謂中寒者、即本編之少陰病也、中風說

見于上、

陽明病、若中寒、不能食、小便不利、手足澀然、汗

出、此欲作固瘕、必大便初鞭、後溏、所以然者、以

胃中冷、水穀不分故也。



陽明病初欲食小便反不利大便自調其人骨節疼翕翕如有熱狀奄然發狂濺然汗出而解者此水不勝穀氣與汗共併脈緊則愈

陽明病欲解時從申至戌上

陽明病不能食攻其熱必噦所以然者胃中虛冷故也以其人本虛故攻其熱必噦

陽明病脈遲食難用飽飽則微煩頭眩必小便難此欲作穀瘕雖下之腹滿如故所以然者脈

遲故也補右五章第一章第五章以胃中虛冷而水穀不分離所致也第四章唯胃中

虛冷者其地位皆屬胃故為陽明病然是本編所謂大陰病而非陽明病也第二章大陽病水氣證第三章五行生旺之說皆非本編之例也

陽明病法多汗反無汗其身如蟲行皮中狀者

此以久虛故也補陽明病則胃實證豈有以久虛證為陽明病乎

陽明病反無汗而小便利二三日嘔而咳手足厥者必苦頭痛若不咳不嘔手足不厥者頭不痛

陽明病但頭眩不惡寒故能食而咳其人必咽痛若不咳者咽不痛補右二章非陽明病且論證不具不足取



陽明病無汗小便不利心中懊憹者身必發黃

黃補右二章議論膚淺不足取

陽明病脈浮而緊者必潮熱發作有時但浮者

必盜汗出補此章以脈斷證非本編之義也

陽明病口燥但欲漱水不欲嚥者此必衄補論已

病而ト未病非本編之例也

陽明病本自汗出醫更重發汗病已差尚微煩  
不了了者此大便必鞭故也以亡津液胃中乾

燥故令大便鞭當問其小便日幾行若本小便

日三四行今日再行故知大便不久出今為小

便數少以津液當還入胃中故知不久必大便

也補此章卑雜冗長且以津液乾燥大便鞭為陽明病者非本編之例也其說見于上

傷寒嘔多雖有陽明證不可攻之

陽明病心下鞭滿者不可攻之攻之利遂不止

者死利止者愈補右二章嘔多者心下痞鞭者俱大陽病而非陽明病也

陽明病面合赤色不可攻之必發熱色黃小便

不利也補合者通也面合猶通面也是以通面赤色為表證故云不可攻也然論證不



具不足取

陽明病不吐不下心煩者與調胃承氣湯

補陽明病

固無吐下而今不論本證因心煩一證遽用調胃承氣湯者可謂鹵莽矣

陽明病

是舉大陽病傷寒既服麻黃大小青龍湯等而後遂入陽明大承氣湯之證者及裏

至小柴胡湯之地位而不之入大柴胡白虎湯之證遂為陽明大承氣之證者也

脈遲云脈遲者

以分之於浮數緊滑之為大陽脈以明陽明之脈狀也

雖汗出不惡寒者

汗出

者仍是為大陽證而非陽明病之所有者故云汗出者以明小柴胡湯之地位以下及於大柴胡白虎湯之地位者其證多有汗出而惡寒者故舉汗出以明其地位也又云不惡寒者以明自麻黃大小青龍湯之證而遂入陽明證也何則主惡寒者

大陽大表之候也汗出者大陽間位以內之候也非復桂枝諸方汗出之證也作者之本意欲以汗出明其地位也欲以不惡寒者明非大陽證故云汗出不惡寒以明其入陽明雖有先後遲速而其地位則一也云陽明病者其脈與證皆為陽明證故也脈遲身重短氣及脈遲腹滿而喘此二者已入陽明之候也故雖汗仍出者而  
**其身必重短氣**

**腹滿而喘**

云必者十中七八之辭也故云其又云必以明自大陽而入陽明其初候十

中八九必自身重短氣喘起也其他十中二三直以腹滿而喘起也言大陽病其脈變遲雖汗出不惡寒者若見身重短氣之二證則雖不見其他陽明證而學者須識是已入陽明也何則凡大陽之變而入陽明者其證大抵十中八九自身重短氣喘起者之故也若自腹滿而喘起者既是陽明本證也不須疑矣故先云身重短氣而後云腹滿而喘也故大陽病雖汗出不惡寒其人身重短氣而



其脈遲者雖不見他陽明證而學者斷然以為陽明病與調胃承氣湯而可也又大陽病雖汗出而已不惡寒其腹滿而喘其脈遲者固**有潮熱者此**當與調胃承氣湯以通其胃氣也

**外欲解**謂汗出是為外證也欲解者言今有潮熱故此汗出之外證當自解也言此其外證已解則此汗出之證亦當自解也而外不解者以裏有陽明證之故其證欲解而不解也**可攻**

**裏也**言是雖有汗出表證非復表證也何則既無惡寒又有潮熱故也將當斷然攻其裏是定法也不須復疑矣故云可攻裏也者拔疑之辭也此用拔疑之辭也以明上之汗出身重短氣者及其腹滿而喘者雖於法當與調胃承氣湯而仍有汗出之表證而陽明之證猶未太甚則當審其證而處其方也故此用拔疑之辭也故云有潮熱者

此外欲解可攻裏者其義言大陽病雖汗出不惡寒身重短氣其脈遲者及雖汗出不惡寒腹滿而喘其脈遲者此雖於法當斷然與調胃承氣湯而

有汗出之表證而陽明之證猶未太甚則學者當審其證以處其方若汗出不惡寒身重短氣其脈遲又有潮熱者是陽明之證悉具雖仍有汗出之表證而非復表證則當斷然攻其裏小承氣湯主之也若其汗出不惡寒腹滿而喘脈遲又有潮熱亦同上法復小承氣湯主之也何則調胃承氣湯但通胃氣者小承氣湯和胃氣者也大承氣湯下胃實者故也**手足濇然而汗**

**出者**濇然而汗出者也**此大便已鞭也**此者指手足濇然而汗出者也

汗出者也手足濇然汗出者是大便鞭之驗候故云此又云也又云已以明其義也云大便已鞭者言其大便之鞭雖未見其形驗而是已鞭者**大承**也不可復疑矣正當斷然與大承氣湯也

**氣湯主之**言大陽病汗出不惡寒其人身重短氣

潮熱者是入陽明而將成其實者也而其後又更加手足濇然而汗出之證者是陽明證之劇者而



大便已鞭也固當斷然與大承氣湯而勿疑之也  
 又大陽病汗出而不惡寒腹滿而喘其脈遲者是  
 已入陽明者也此證而又有潮熱者是入陽明而  
 將成其實者也然後又更加手足濇然而汗出之  
 證者是陽明之劇者而大便已鞭也若汗多微發  
 固當斷然與大承氣湯而勿疑之也

**熱惡寒者外未解也**  
 是特舉其汗出多者也其云  
 有表證也言其人雖身重短氣或腹滿其脈遲者  
 而其汗出太多則未可遽斷為陽明證誠恐仍伏  
 藏其表證也然而但其汗出太多而別無他證則  
 未可遽斷以為有表證又未可遽斷以為陽明全  
 證故此汗出太多者學者當審諦其微以斷其表  
 裏也若汗出太多而微見表證之微驗則是外未  
 解也何必發熱惡寒故云微發熱惡寒以示其義  
 也何況有發熱惡寒者乎其為外不解斷然也

**其熱不潮未可與承氣湯**  
 汗出太多微有表證之  
 微驗者若汗出多微發

熱惡寒雖表證之微驗已除雖已不惡寒而其汗  
 續出太多而其表熱仍在則其裏雖有身重短氣  
 腹滿而喘之陽明證然而外仍有表證者也猶  
 未可與三承氣湯以攻其裏也必須其表熱變為  
 潮熱然後始可與三承氣湯以攻其裏也

**若腹大滿不通者**  
 以腹大滿  
 承氣湯以攻其裏也

**可與小承氣湯微和胃氣**  
 是舉權時之法  
 者也不通者故云可與也是  
 權時之法而觀其後之辭也觀其後者時亦有與  
 大承氣湯之法也微和胃氣者謂微微和胃氣使  
 之足以勿令大泄下在若令大泄下則恐遂虛其  
 內使表熱內攻是可為大誠故云勿令大泄下也  
 若腹大滿不通可與小承氣湯微和胃氣勿令大  
 泄下也言陽明病汗出多微發熱惡寒或微有表  
 證之微驗而身重短氣其脈遲者若腹大滿而胃  
 氣不通行者是外有表證而內有陽明證者也於  
 法當先與解表之劑然今腹大滿而胃氣不通行



者則雖與解表之劑而其藥亦不得通行而不為其用故當以權時之法以與小承氣湯微微和其胃氣使之足通行也若與小承氣湯而胃氣不和不得其通行則可權與大承氣湯以一下之慎誠勿令大泄下若令大泄下則恐遂虛其內而使表熱內攻故其治法當以權時之法先與大小承氣湯微和胃氣使之足通行然後却用其本方解表之劑其表已解然後又却攻其裏之陽明證大承氣湯主之也若其汗出太多微發熱惡寒或微有表證之微驗腹滿而喘其脈遲若腹大滿而胃氣不通行者其治法又亦同於上也此章綜而論之本大陽病今雖汗出不惡寒其人一身重短氣脈又變遲者斷然是陽明病也當與調胃承氣湯以觀其變也若與調胃承氣湯微有惡寒及有他表證之微驗者觀之於汗出之證以知其仍有表證當却解其表證而後治其裏之陽明證也又大陽病雖汗出不惡寒腹滿而喘其脈變遲者是斷然陽明病也若微有惡寒及微他表證之微驗其治法

亦同於上也若此汗出身重短氣其脈遲者及汗出腹滿而喘其脈遲者此兩道之證而有潮熱者雖有汗出之表證而是其表證已解者也但內有陽明證之故汗出之表證欲解而不能解者也當斷然以攻其裏之陽明證其表證自解小承氣湯主之也若汗出身重短氣有潮熱其脈遲者手足濇然汗出則是雖不見大便之鞭狀而是大便已鞭者也大便已鞭者大承氣湯之所主也若汗出腹滿而喘有潮熱其脈遲者手足濇然汗出則是亦大便已鞭者大承氣湯主之也若汗出身重短氣其脈遲者及汗出腹滿而喘其脈遲者此兩道之證而其汗出太多則誠恐仍伏藏其表證學者當諦其微證以辨明其表裏之別也若微有表證之微驗則觀之於汗出太多者以知是外仍有表證而內亦有陽明證也若微發熱惡寒者其發熱惡寒雖復微微者而觀之於汗出太多則是外有表證而內亦有陽明證也於法當先解其表而後攻其陽明證也若惡寒已去表證之微驗已除而



其汗仍太多，表熱仍在，則亦猶為有表證。其表熱不<sub>レ</sub>變，為潮熱，則未可與三承氣湯。當先解其表證也。然而其腹大滿，而胃氣不<sub>レ</sub>通行者，雖與解表之劑，而不能為<sub>レ</sub>其用。諸如此者，當以<sub>レ</sub>權時之法，與小承氣湯，微微<sub>レ</sub>和<sub>レ</sub>胃氣，使<sub>レ</sub>之<sub>レ</sub>足<sub>レ</sub>為<sub>レ</sub>通行<sub>レ</sub>也。若與小承氣湯，而胃氣仍不<sub>レ</sub>和，而不足<sub>レ</sub>為<sub>レ</sub>通行，則更與大承氣湯也。然而<sub>レ</sub>微<sub>レ</sub>和<sub>レ</sub>胃氣，使<sub>レ</sub>之<sub>レ</sub>足<sub>レ</sub>為<sub>レ</sub>通行，則止<sub>レ</sub>慎<sub>レ</sub>誠<sub>レ</sub>勿<sub>レ</sub>令<sub>レ</sub>大<sub>レ</sub>泄<sub>レ</sub>下，誠恐遂虛其裏，使<sub>レ</sub>之<sub>レ</sub>表熱內攻，是學者之當<sub>レ</sub>知<sub>レ</sub>者也。

大承氣湯方

大黃

四兩

厚朴

半斤

枳實

五枚

芒硝

三合

右四味以水一斗先煮二物取五升去滓內大黃

更煮取二升去滓內芒硝更上微火一兩沸分温

再服得下餘勿服

小承氣湯方

大黃

四兩

厚朴

二兩

枳實

三枚

已上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二合去滓分温二

服初服湯當更衣不爾者盡飲之若更衣者勿服

之

補上章得下以下此章初服以下皆後人之所加當刪去也

陽明病潮熱大便微鞣者可與大承氣湯不鞣

者不與之若不大便六七日恐有燥屎欲知之

法少與小承氣湯入腹中轉失氣者此有燥



屎乃可攻之若不轉失氣者此初頭鞭後必澹

不可攻之攻之必脹滿不能食也欲飲水者與

水則噦其後發熱者必大便復鞭而少也以小

承氣湯和之不轉失氣者慎不可攻也補審諦大便鞭

而用大承氣湯之法本編具論為千古之規則無可以加焉此章所論回顧摸索其害大者也說見于下

夫實則讖語虛則鄭聲鄭聲重語也補重者重澀也口舌

重澀而語無清氣也乃知讖語者語言清爽也雖出於後人可為視診之法也

直視讖語喘滿者死下利者亦死

發汗多若重發汗者亡其陽讖語脈短者死脈

自和者不死補右二章其義膚淺不足取

傷寒若吐若下後不解是舉陽明胃實極劇之證以明大承氣湯極深之地

位不大便五六日是舉二因也其一則言傷寒吐後則言傷寒下後不解不大便五六日者也其

吐後不解者言其表熱仍熾而其裏已虛故其表

熱入裏極劇之因也其云下後不解者其義亦同

也云不大便五六日亦為陽明證舉其大證因也

上至十餘日言於其五六日則絕不大便而其大便

利不是足云大便利者其必當有實日晡所發潮

熱不惡寒獨語如見鬼狀言但日晡所發潮熱耳仍有表證之微候則未

易長命壽年



為陽明全證，必須不惡寒，然後為陽明全證也。而加之，以獨語如見鬼狀之證，是陽明確證也。獨語者，即識語之變者也。沉如見鬼狀者，是胃中

有事之候，無所容其疑也。是大承氣湯之所主也。若劇者發則不識人，此義有二焉。一者以明上所

不識人之證，然詰之則其正神依然者也。一明此病發作有時，若劇則不識人，醒則俄然復其正神也。循衣摸牀，惕而

不安，微喘直視，是當云發則惕也。循衣摸牀，何則循衣摸牀與直視俱是為其類候也。今不然，以惕而

不安之一句，厝之於循衣摸牀微喘直視之中間者，欲以明發則惕而

不安，循衣摸牀者，有之也。惕而又不安，脈弦者生，獨語如見鬼狀，發則即

悸惕煩躁也。脈弦者生，獨語如見鬼狀，發則惕而又不安，微喘直視者，於此兩途之證，而

其脈弦者生也。何則其脈弦者，於此兩途之證，而

其脈弦者生也。何則其脈弦者，於此兩途之證，而

利則止後服

是猶云微者大承氣湯主之，但發熱識語者大承氣湯主之也。云微者此

陽明篇

二十一

出卷

法其內有所急緊之脈也。又其內有所急緊而發驚證之脈也。今以此獨語如見鬼狀，惕而

不安者，觀之於弦脈，則知內有胃實。又內有所急緊而發此驚狂之證者，也。當與大承氣湯以觀其後證，而後解其驚狂之證，故云脈弦者生也。是無他故，但內有胃實，又有所急緊者，而不見其內虛故也。是仍為實病，故

瀉者死。凡瀉脈者，內已極虛之脈，下之則生也。獨語如見鬼狀，發則惕而

不安，循衣摸牀者，及獨語如見鬼狀，發則惕而

不安，微喘直視者，此兩途之證，而其脈瀉者，是其內已極虛，而又有內實之劇證，然其所病者，即大承氣的證也。今若與大承氣湯，以攻其內實，則是

以虛加於其虛者，其斃可立而俟也。若不與大承氣湯而攻內實，則亦為此內實之劇證，可斃，故曰瀉者死也。微者但發熱識語者大承氣湯主之，若一服



脈微者非復少陰之微脈也。但以胃氣不通行之故，使其脈微者耳。何以知之？若少陰之微脈，則其證必深靜者也。而今其證暴劇，故知此脈微者是陽明內實，胃氣不通行之所為也。獨語如見鬼狀，發則惕而不安，微喘直視者，及獨語如見鬼狀，發則惕而不安，循衣摸牀者，此兩道之證，而其脈微者，是陽明內實，胃氣不通行之所為也。非內有少陰證者，故與大承氣湯。以下其內實，則其脈出，而其證必解也。云但發熱譫語者，大承氣湯主之者，傷寒吐後不解，不大便五六日，但發熱不惡寒，譫語者，及其劇者，發則不識人，惕而不安，循衣摸牀者，及發則不識人，惕而不安，微喘直視者，此三途之證，而其脈微者，亦大承氣湯之所主也。傷寒下後不解，不大便五六日，但發熱不惡寒，譫語者，及其劇者，發則不識人，惕而不安，循衣摸牀者，及發則不識人，惕而不安，微喘直視者，此三途之證，而其脈微者，亦大承氣湯之所主也。傷寒餘日不大便五六日，上至十餘日，但發熱不惡寒，

譫語者，及其劇者，發則不識人，惕而不安，循衣摸牀者，及發則不識人，惕而不安，微喘直視者，此三途之證，而其脈微者，亦大承氣湯之所主也。若此九途之證，而其脈弦者，非復此例也。當以權時之法治之，以觀其後證耳。若其瀉者，皆不可救者也。此章綜而論之，言傷寒吐後不解，不大便五六日，日晡所發潮熱不惡寒，獨語如見鬼狀，發作有時者，大承氣湯之所主也。若其劇者，發則不識人，惕而不安，循衣摸牀者，及發則不識人，惕而不安，微喘直視者，此兩途之證，而其脈弦者，此內有陽明胃實之證，又其內有所急緊，而發驚狂者也。先與大承氣湯，然後觀其後證，以處其方者也。若其脈瀉者，此其內已極虛，而又有陽明胃實之劇證者也。以其內極虛之故，不可與大承氣湯而下之。然舍而不下，則為胃實可斃也。若與大承氣湯，則是以虛加其極虛，其斃亦可立而俟也。若其脈微者，是非少陰證之微脈，但以其胃實劇之故，使胃氣不通行，故見此微脈。見此微脈，適足以徵其胃實。



大承氣湯主之也。傷寒下後不解，不大便五六日，日晡所發潮熱，不惡寒，獨語如見鬼狀，發作有時者，大承氣湯之所主也。若其劇者，發則不識人，惕而喘，直視者，此兩途之證，而其脈弦者，先與大承氣湯，然後觀其後證，以處其方也。若其脈濇者，是不可救者也。然其證即大承氣湯之證也。與大承氣湯亦死，不與亦死，始與大承氣湯，可也。若其脈微者，是也。然陽明胃實之劇證也。大承氣湯主之，不容疑者也。傷寒過經，不大便五六日，上至十餘日，日晡所發潮熱，不惡寒，獨語如見鬼狀，發作有時者，大承氣湯之所主也。若其劇者，發則不識人，惕而喘，直視，此兩途之證，而其脈弦者，先與大承氣湯，然後觀其後證也。若其脈濇者，是不可救者也。始與大承氣湯，可也。若其脈微者，是也。然陽明胃實之劇證也。大承氣湯主之，不容疑者也。傷寒吐下後不解，不大便五六日，或已過經，不大便五六日，

上至十餘日，仍雖發熱，而不惡寒，譫語，其脈微者，是亦的然陽明胃實之劇證也。以其脈微，故知之。大承氣湯主之也。若其劇者，發作有時，發則不識人，惕而喘，直視者，及發則不識人，惕而安，微喘直視者，此兩途之證，而其脈弦者，是亦的然陽明胃實之劇證也。大承氣湯主之，不容疑者也。○若一服利，則止後服八字，後人之所加，當刪去也。

**補**右二章，始一章，舉陽明病正脈正證，以明用大承氣湯之正法也。後一章，舉陽明病吐下後極劇證，以明審識三等之脈狀，而後用大承氣湯之法也。

**陽明病，其人多汗，以津液外出，胃中燥，大便必鞕，鞕則譫語，小承氣湯主之。若一服，譫語止，更**

**莫復服。**此章津液枯燥，大便鞕證，而非本編所謂陽明病也。且譫語本編以為胃氣



不和之候不足  
以徵大便硬也

陽明病讞語發潮熱脈滑而疾者小承氣湯主

之因與承氣湯一升腹中轉氣者更服一升若

不轉氣勿更與之明日又不大便脈反微澀者

裏虛也為難治不可更與承氣湯也補陽明病

也滑者即白虎湯之脈也今讞語發潮熱者未  
具腹大滿不通等證則非小承氣湯之全證也

而與之摸索明日遂至脈微澀而難治是其人  
為誤逆死昭昭豈有醫聖而慘酷如此哉又且

筆之為治法使後人傲嘖  
流毒於千歲其謂之何

陽明病讞語有潮熱反不能食者胃中必有燥

屎五六枚也若能食者但鞭耳宜大承氣湯下

之補此章讞語潮熱同前章而以不能食  
為燥屎之候用大承氣湯者粗漏甚矣

陽明病下血讞語者此為熱入血室但頭汗出

者刺期門隨其瀉之澱然汗出則愈補是  
鍼家

之說非本  
編之義也

汗出讞語者以有燥屎在胃中此為風須下之

過經乃可下之下之若早語言必亂以表虛裏

實故也下之則愈宜大承氣湯補此章無胃首  
突然云汗出讞

語又以汗出讞語微燥屎又云此為風須下之  
又云過經乃可下之而不舉其證又以汗出為



表虛皆非本編之義也

傷寒四五日脈沈而喘滿沈為在裏而反發其汗津液越出大便為難表虛裏實久則讖語

沈而喘滿者陽明證既見一斑者也而反發汗則以火救火者其變何啻津液越出大便為難乎且以陽明證之汗為表虛陰陽且不分何論其餘

三陽合病

是舉三陽合病其證之本因不可適定者以明其治法先後之序也云三陽合病者三陽謂大陽陽明少陽也凡以合病言之者其所見其證者皆同其地位而其病之所主在者混然同合而不

可適定者也

腹滿身重難以轉側口不仁而面垢讖語遺尿

三陽之合病其於大陽之證者仍有發熱惡寒既有發熱惡寒而又有腹滿身重難以轉側而面垢之證者是於法為大陽之病而其熱在表亦在裏而痧鬱者也仍有大陽發熱惡寒之證而有遺尿此必非陽虛之證必是邪熱盛於內而正氣不能攝其內故使之遺尿也若以口不仁而面垢而又加之遺尿言之則是為病入少陽而陽虛在上不能攝其下故使之遺尿也若以腹滿身重為主而又加之讖語則是陽明胃實之證也是三陽之證混然同合而同一地位其病之所主在者不可適定也若以柴胡加龍骨牡蠣湯等攻之則是遺發熱惡寒之表證與口不仁而面垢遺尿之在上之證若以柴胡薑桂湯等攻之則是遺發熱惡寒之表證與腹滿身重讖語之在下之證也若以白虎湯與之則是遺發熱惡寒之表證也然則將如之何曰是於治法當分內外者也其治外者宜麻黃湯其治內者宜大承氣湯也云腹滿身重難以轉側者是舉在腹部者也是有二疑途仍有發熱惡寒而腹滿身重難以轉側則疑表熱入裏而伏之者也又腹滿身重難以



以轉側而更有識語則疑陽明胃實之證也云口不仁而面垢者是舉在胸部者也然云口不仁而面垢必云而以隔之者面垢之證有二疑途故也腹滿身重難以轉側者已伏熱之所為則此面垢之證亦疑是同其證因是其一疑途又有口不仁之證是其病在上部之候也今加之以面垢之證則疑其證因亦在上部是其二疑途也其下始云讖語遺尿者以此讖語合之於上腹滿身重難以轉側者以明有陽明疑證也其云遺尿者以遺尿合之於上口不仁而面垢者以明有少陽疑證也既是在口不仁而面垢又更有此遺尿是即的然陽虛在上之候也而未敢斷然以陽虛從事而猶視以為邪氣盛於內而正氣不能攝之所發汗則讖致者仍有發熱惡寒大表之證故也發汗則讖語則者兩岐之辭也既以治法分治內外若其表始讖語者今彌益加其劇然則不可得終極其發汗姑遺其治而先治其胃實也若無陽虛之證但

是表熱與胃實之所為則其病乃愈也下之則額將明此義故云則以用兩途之辭也

**上生汗手足逆冷**

又用兩途之辭者言已發其汗則讖語彌益劇也以其讖語彌

益劇之故見以為陽明胃實證而大承氣湯下之也然今讖語不止而額上生汗手足逆冷也是今纔下之而見此變證益其讖語不止則是不可得終極其下者也始以腹滿身重讖語以為陽明胃實者是誤也腹滿身重難以轉側讖語又有發熱惡寒是外有表證而內有痙鬱之熱也又始以口不仁而面垢遺尿以為非陽虛之證此亦誤也故今以大承氣湯下之而額上生汗手足逆冷也額上生汗者是外有表證而內有痙鬱之熱今之則額上生汗手足逆冷此外仍有表證內有熱厥白虎加桂枝湯之所主也而復下之使虛其內故額上生汗也手足逆冷者此始有陽虛在上而不能攝其下而今下之以加其虛是以手足逆冷也如此而仍有發熱惡寒是表裏皆有其證白虎



加桂枝湯所主也。是內有白虎之證，而外有表證發熱惡寒故也。若自汗出者，白

虎湯主之。是明無發熱惡寒之表證者也。於此言

受之於上，腹滿身重，難以轉側，口不仁，而面垢，讖

語遺尿也。其義言三陽合病發熱，時時惡寒，而腹

滿身重，難以轉側，口不仁，而面垢，讖語遺尿者，自

汗出者，雖云時時惡寒，而不復常有惡寒者，又加

以自汗，是無表證也。白虎湯主之，又三陽合病，腹

滿身重，難以轉側，口不仁，而面垢，讖語遺尿，而又

有發熱惡寒之表證者，今已發汗，又復下之，額上

生汗，手足逆冷，發熱惡寒已止，而自汗出者，白虎

湯主之。此章之義，綜而論之，三陽合病發熱惡寒，

腹滿身重，難以轉側，口不仁，而面垢，讖語遺尿者，

其發熱仍在，而其惡寒時有時無，又自汗出者，是

表熱入裏而結，陽虛在上者，自虎湯主之也。又三

陽合病發熱惡寒，腹滿身重，難以轉側，口不仁，而

面垢，讖語遺尿，是外有表證，上有少陽證，內有陽

明證者也。口不仁，而面垢，加之，以遺尿，雖復似陽

虛在上者，仍是發熱惡寒，則於法未可為陽虛也。

是其治法，當須內外分治者也。發汗宜麻黃湯下

之，宜大承氣湯，然而其表熱入裏之劇者，麻黃湯

以發其汗，則諸證不解，而其讖語愈益劇者也。若

然者，姑置其發汗，而大承氣湯以下之也。若陽明

證之所致者，則諸證於此皆解也。若此讖語非陽

明證之所致者，而表熱入裏，陽虛在上之所為者，



遺尿而無少陽證者也是何以知二陽併病而非  
 二陽合病乎曰發熱惡寒而無少陽證者是大陽  
 之證淺也故不見少陽證也腹滿身重讞語遺尿  
 是陽明之證大深也故知是二陽併病而其病各  
 別非復二湯合病也以不見少陽證之故知之也  
 既是大陽併病而發熱惡寒腹滿身重讞語遺尿  
 則於法當先治大陽而後治陽明大陽證罷但發  
 證是一定之法而不容疑者也

潮熱手足絜絜汗出

皆罷前此之時未有潮熱者  
 與湯之後不見餘證今但發潮熱而又手  
 足絜絜汗出也故云但發而明其義也

而讞語者

謂前此之時大便已難而又下之則愈  
 既是大陽與陽明併病則其大陽證無所干涉於  
 陽明者也而今大陽證罷但陽明證則是無所可  
 疑者故決然下之則愈若猶畏懼而不能下之則  
 其病不愈也故云則以明其義也是明決然與大

承氣湯而無所  
 所可疑也

宜大承氣湯

是姑與大承氣湯以觀  
 後變之辭也此句之義

與上句大反者言二陽併病發熱惡寒腹滿身重  
 讞語遺尿者今但其發熱惡寒餘證仍如前今  
 又發潮熱手足絜絜汗出大便難而讞語者或恐  
 是二陽併病之變證故姑與大承氣湯以觀其後  
 證變然後決然用大承氣湯故用上下相反之辭  
 以明其義也此章之義綜而論之言二陽併病發  
 熱惡寒腹滿身重讞語遺尿而無少陽證者是大  
 陽證淺而陽明證太深也故知是為併病而其病  
 各別也於法當先治大陽證而後治陽明證既治  
 大陽證而但發熱惡寒餘證仍如前今但發潮  
 熱手足絜絜汗出前此之時大便已難而又讞語  
 者是為其陽明證無所可疑者決然下之則愈若  
 猶畏懼不能下之則其病不愈也大承氣湯主之  
 也是二陽併病而大陽之證無所干涉於陽明證  
 故也然此二陽併病發熱惡寒腹滿身重讞語遺  
 尿者既治大陽證而但其發熱惡寒餘證如前



則雖云發潮熱手足熱汗出大便難而讞語而猶或恐二陽合病之變證故姑與大承氣湯以觀其後變也若與湯之後無有後變則遂決然用大承氣湯也

陽明病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

不惡寒反惡熱身重是舉陽明中三病自作合病者又辨大陽深病白虎湯之

證與陽明水氣併病者也此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者似是大陽陽明合病者而此章首必決然謂之陽明病者何也曰咽燥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身重者是陽明胃實之證也不惡寒反惡熱身重口苦者是陽明脈實之證也然則其脈浮而緊者但似陽明邪脈然其脈緊者是陽明脈實之變脈而其脈浮者亦是陽明水氣之正也然則是陽明中之三病自作合病者故決然冠之以陽明病也咽燥口苦腹滿而喘若以順言之則當云口苦咽燥腹

滿而喘何則口苦者似是脈浮而緊者之所為者也而今以咽燥冠之者是以口苦為陽明脈實之變證也又惡熱身重者當云身重腹滿而喘而今必云惡熱身重者是以身重近之於惡熱以為陽明脈實之所為也夫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者謂之陽明證則的然無所疑者然而其脈浮而緊者謂之陽明脈則未安也故又疑大陽深病白虎之證與陽明水氣併病者也然而亦不可決然從之也何則咽燥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身重者將謂之陽明胃實之證則未具讞語之證未可與承氣湯也不惡寒反惡熱身重口苦其脈緊者將謂之陽明脈實之證則未具心中懊憹舌上胎者未可與梔子豉湯又其脈浮而雜見陽明諸證者將謂之陽明水氣之證則未具渴而欲飲水小便不利之證未可與猪苓湯又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者將謂之太陽深病白虎之證與陽明水氣併病者則未具渴而欲飲水口乾



舌燥之證未可與白虎加人參湯也而又未具小便不利之證則未可與猪苓湯也然則此其治法將如之何曰是其治法以權宜從事以觀後證何如也以權宜從事將先與何湯也曰權其脈證此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者凡此眾證謂之陽明則無可疑者但其脈浮而緊者屬之陽明則未安也然而汗出不惡寒則其浮亦非大陽之浮脈當是陽明水氣之浮脈也而緊亦當是陽明痙實之變脈也然則此其治法當從事其眾證而姑遺其脈之不安者先治陽明胃實之證以視其後

**若發汗則躁心憤憤反讖語**

證也其治法也

是舉陽明胃實及陽明痙實合病者因其誤治以始見其本證者也言是其為病雖云脈浮而緊而汗出不惡寒則非復表證之浮脈也而醫見其脈浮以為仍有表證以發其汗則必其津液而躁又犯痙實之證使之心憤憤又犯其胃實使之讖語也

是誤治也然則是其治法當先少與承氣湯

以觀其後證也云反讖語者以明此讖語是陽明胃實之讖語而非熱結之讖語也今發其汗者是解熱之法而反讖語是非熱結之所為而陽明胃實之所為也故曰反也

**若加溫鍼必怵惕煩躁不得眠**

是舉大陽深病白虎之證與陽明水氣之證併病者因其誤治以見本證者也言是其為病雖脈浮而緊汗出不惡寒而觀之於咽燥口苦腹滿而喘惡熱身重之諸證則非復邪在問位者也而醫見其脈浮而緊汗出不惡寒以為邪在問位以溫鍼劫之是誤也必搖動大陽深病白虎之熱與陽明水氣之證使怵惕煩躁不得眠也非獨加溫鍼若發汗則怵惕煩躁不得眠者若少與承氣湯而其後證怵惕煩躁不得眠者是非承氣湯之證而必白虎猪苓湯證之所伏也

**若下之則胃中空虛客氣動隔心中懊憹舌上胎者梔子豉湯主之**

則者兩岐之辭



也是必云則而用兩岐之辭者陽明胃實之證則雖頗具其證而猶未可的然一決於陽明胃實之證或恐是大陽深病白虎湯證之所為也又疑伏陽明水氣之證也故先少與承氣湯下之以視其後證也故用兩岐之辭也言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者醫誤發其汗則亡津液而躁心中憤憤反讖語是以誤治之故頗見陽明胃實與麻實之本證也於此二證麻實未具其證而胃實頗具其證也故今隨其見證以先治陽明胃實之證也然未可的然一決於陽明胃實之證或恐大陽深病白虎湯證之所為也故先與承氣湯少下之以視其後證也若與承氣湯少下之而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懣舌上胎者是陽明胃實與陽明麻實併病者也非復白虎證之所為者也仍與承氣湯次以梔子豉湯主之也若與承氣湯下之而渴欲飲水口乾舌燥者非復陽明胃實之證是大陽深病白虎湯證白虎加人參湯主之也若已與大承氣湯下之次

以梔子豉湯主之然後諸證仍未去而其脈但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以有陽明水氣之證之故諸證不得去當以猪苓湯主之也

**若渴欲飲水口乾舌燥者白**

**虎加人參湯主之若脈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猪苓湯主之**

此二證俱冠云若者一則受上之若下之言者已詳解於上故不復贅於此也其

受上之若加溫鍼必怵惕煩躁不得眠之語者言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者若大陽深病白虎湯之證與陽明水氣證併病而其證伏者而醫見以為其病在間位而加溫鍼劫之則必怵惕煩躁不得眠也若怵惕煩躁不得眠渴欲飲水口乾舌燥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已服白虎加人參湯脈緊已去但浮諸證仍未解而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是以內



有陽明水氣證之故諸證不能去也猪苓湯主之此章綜而論之言陽明病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者是其治法以權宜從事先與承氣湯下之諸證仍未解心中懊懣如何也已與承氣湯下之諸證仍未解心中懊懣舌上胎者是陽明瘀實之證梔子豉湯主之也已服梔子豉湯脈緊已去脈但浮諸證未解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是以內有陽明水氣證之故諸證不得去猪苓湯主之也若以權宜之法從事先與承氣湯下之諸證不解更加渴欲飲水口乾舌燥之證者非復陽明胃實瘀實之證是大陽深病白虎加人參湯之所主也已服白虎加人參湯脈緊已去其脈但浮諸證仍未解而更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是以內有陽明水氣證也猪苓湯主之也又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者醫誤以為其病在間位加溫鍼而劫之則必怵惕煩躁不得眠也是大陽深病白虎湯之證與陽明水氣證併病之伏者而溫鍼以劫之犯此二證故使之然也若怵惕煩躁不得眠而諸證不解更加渴欲飲水口乾舌燥之證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也已服白虎加人參湯脈緊已

恐是大陽深病白虎湯證之所為也然是於治法當先與承氣下之若已以承氣湯下之諸證仍未解而胃中空虛客氣動膈心中懊懣舌上胎者是陽明瘀實之證梔子豉湯主之也已服梔子豉湯脈緊已去其脈但浮而更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是有陽明水氣證之故也猪苓湯主之也若與承氣湯下之諸證不解而更加渴欲飲水口乾舌燥之證非復陽明胃實瘀實之證是大陽深病而白虎加人參湯之所主也已服白虎加人參湯脈緊已去其脈但浮而更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是以有陽明水氣證之故也猪苓湯主之也又脈浮而緊咽燥口苦腹滿而喘發熱汗出不惡寒反惡熱身重者醫誤以為其病在間位加溫鍼而劫之則必怵惕煩躁不得眠也是大陽深病白虎湯之證與陽明水氣證併病之伏者而溫鍼以劫之犯此二證故使之然也若怵惕煩躁不得眠而諸證不解更加渴欲飲水口乾舌燥之證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也已服白虎加人參湯脈緊已



去其脈但浮諸證仍未解而更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是以六月陽明水氣證之故也猪苓湯主也

猪苓湯方

猪苓

茯苓

阿膠

滑石

澤瀉

各一兩

右五味以水四升先煮四味取二升去滓內阿膠

烱消溫服七合日三服

陽明病汗出多而渴者不可與猪苓湯以汗多

胃中燥猪苓湯復利其小便故也補凡用方劑之道在審識

立方之主意而當之於本證能如此雖則有傍證無所顧慮也若方證不對則凡百方皆有害何唯猪

苓湯乎

脈浮而遲表熱裏寒下利清穀四逆湯主之補下

利清穀裏寒外熱少陰之劇證通脈四逆湯之所主也本編具論焉

若胃中虛冷不能食者飲水則噦補是大陰病而非陽明病也

脈浮發熱口乾鼻燥能食者則衄補論證不具不足取

陽明病下之是舉陽明胃實病其中伏脈實之證而未見其證既下之後始發見其

證者以明陽明胃實病其中伏大陽深證而未見其證既下之後始發見其證者也云陽明病下



之者其義有二焉一者以明見梔子豉湯證其外

有熱必云其外有熱者以其外有熱以明其內宜

病而今其外有熱則其外有熱以明其內宜無有

熱者疑是大陽深證之所為也手足溫不結胸是

大陽深證大陷胸湯及白虎湯之疑途也又以辨

大陷胸湯梔子豉湯與白虎湯之地位之別也白

虎湯之證手足當冷而大陷胸心中懊憹饑不能

食必舉饑不能食者是為梔子豉湯辨其病之所

在且以辨大陷胸湯及白虎湯之別也凡白虎

湯之證其病必在胃中及心中者也大陷胸湯之

證其病本必在胃中而上見證於心中下心中者

梔子豉湯之證其病本雖伏在胃中而以胃中空

虛為因而及其發見其證則其病皆在胃中而胃

中則無事故其證必饑不能食也其於大陷胸

湯白虎湯之證但當不能食而無有饑者也

但

頭汗出者梔子豉湯主之

頭汗出者陽明裏實之

所為也以明大陽深證

大陷胸湯之證亦有汗出者然不結胸而頭汗出

者則梔子豉湯之證也此章之義綜而論之言陽

明病胃實之證既與承氣湯下之則其裏宜無有

病而今下之之後其外有熱疑是大陽深證伏在

其內而今始發見其證者也若其外有熱手足溫

心下硬痛心中懊憹但頭汗出者此為結胸大陽

陽明病發潮熱

是舉陽明病大承氣湯證以為其

本病而後致胸脇滿小便不利者

以明其治法有前後也

是陽明病不惡寒脈遲身

重短氣或腹滿而喘發潮熱者

遂續致胸脇滿小



便不利也。是胸脇滿，小便不利，雖為小柴胡湯之證，而此胸脇滿，小便不利，大承氣湯胃實之所致，而非復小柴胡湯之證也。故先與大承氣湯治之，既與大承氣湯，而胸脇滿不去，然後始與小柴胡湯。主之也。若先胸脇滿，小便不利，而後見陽明證者，是為有表證，必往來寒熱，先與小柴胡湯，然後與大承氣湯也。是治法前後之別也。云陽明病發潮熱者，謂陽明病諸證已具，但未潮熱者，今又發其潮熱，無復疑惑的然胃實證，而與大承氣湯下之也。陽明病諸證，謂本不惡寒，脈遲，身重，短氣，腹滿，而喘者，也。發者，有須而決疑之辭也。

**大便澹** 以明與大承氣湯後，胃實證皆已去也。

**小便自可** 言此胸脇滿，小便不利，是小柴胡湯之所證，為因，然推其病之所因者，本以大承氣湯胃實證已去，則此小便不利，不藥自可也。故凡為醫者，不可謬以此小便自可為大承氣湯之所治，遂用大

承氣湯，以去其胸脇滿，是誤治也。云胸脇滿不去者，自可者，以明非大承氣湯之所治也。

**胸脇滿不去者，與小柴胡湯** 謂與大承氣湯，而胸脇滿不去者，實之所致者，而其病本為一，而其病所在之地位已在，上則不復大承氣湯之所治者，故其小便自可者，適自然耳。故此胸脇滿不去者，亦非大承氣湯所能治者，當與小柴胡湯主之也。此章綜而論之，言陽明病，不惡寒，身重，短氣，或腹滿而喘，然後始發潮熱，續而胸脇滿，小便不利者，是以大承氣湯胃實之證為其病本，而致小柴胡湯證，胸脇滿，小便不利者也。故此其治法，當先與大承氣湯而下之也。已與大承氣湯而下之，胃實諸證已去，而大便澹，是大承氣湯之所能治也。以其地位當故，若其小便不利，今得其可者，是非大承氣湯之所能治者，但以其胃實諸證去之故，小便自可也。醫見與大承氣湯，而小便已可，以為此胸脇滿，亦胃實之所致者，則亦當遂用大承氣湯，而胸脇滿自

傷寒論卷之六 陽明篇 三 出卷



去是誤治也何則小便利其證本在下故胃實已去則小便自可也若其胸脇滿其地位已在上方復大承氣湯之所主者小柴胡湯主之也若陽明病先見胸脇滿小便不利然後見身重短氣腹滿而喘發潮熱是為有表證也是其治法當先與小柴胡湯而後與大承氣湯是治法先後之別也○靜齋先生之註解止於此章自此而後正文偽章俱徽之所註故偽章之註首不冠補字也

陽明病脇下鞅滿不大便而嘔舌上白胎者可

與小柴胡湯上焦得通津液得下胃氣因和身

濇然汗出而解也

此章非陽明病當論之於大陽部也且上焦得通以下註

釋文非本編之體也

陽明中風脈弦浮大而短氣腹都滿脇下及心

痛又按之氣不通鼻乾不得汗嗜臥一身及目

悉黃小便難有潮熱時時噦耳前後腫刺之小

差外不解病過十日脈續浮者與小柴胡湯脈

但浮無餘證者與麻黃湯若不尿腹滿加噦者

不治

云陽明中風者非本編之例也其說見上且議論冗雜無統理也

陽明病自汗出若發汗小便自利者此為津液

內竭雖硬不可攻之當須自欲大便宜蜜煎導

而通之若土瓜根及大猪膽汁皆可為導

此章之義

諸證去後但津液枯竭大便硬者及婦人產後老人津液枯燥大便難之類宜蜜煎為導之證



也與本編所謂陽明病殊不同也

蜜煎導方

食蜜七合一味於銅器內微火煎之當須凝如飴狀攪之勿令焦著欲可丸併手捻作挺令頭銳大如指長二寸許當熱時急作冷則硬以內穀道中以手急抱欲大便時乃去之

○又大猪膽一枚瀉汁和少許法醋以灌穀道中如一食頃當大便出千金翼欲可丸作候可丸

陽明病脈遲汗出多微惡寒者表未解也可發

汗宜桂枝湯

此章截採本編中者寸錦片玉不當用也

陽明病脈浮無汗而喘者發汗則愈宜麻黃湯

此章大陽陽明合病大陽篇已具論

陽明病

是舉陽明病實而發黃者也此證雖非陽明胃實之本證然以脈熱實於胃中故為

陽明病也

發熱汗出者此為熱越不能發黃也

脈熱在胃中而

鬱蒸則發黃也今發熱汗出則脈熱發越是以不能發黃也

但頭汗出身無汗

劑頸而還

是舉茵陳蒿湯之本因也言所以發黃者無他故也但頭汗出劑頸而還身無

汗是以胃中之脈熱鬱蒸而發黃也頭汗有四證而本證各不同也頭汗出而心下鞭滿而痛者大陷胸湯之證也頭汗出而有往來寒熱者柴胡桂枝乾薑湯之證也頭汗出而心中懊懣饑不能食



或舌上胎者，梔子豉湯之證也。此則頭汗出，小便不利，渴引水漿，或口苦咽乾者也。然而至其傍證，則不可期也。學者須審識本證也。小便不利，渴引水漿者，是亦發

因也。痲熱在裏，與水相搏，而為小便不利，且為渴也。而與五苓散及猪苓散證，有疑途也。其五苓散證者，發汗後，小便不利，微熱消渴，或汗出而渴，是表水上逆也。猪苓湯證，小便不利，渴欲飲水，或下

利嘔渴，是裏水逆也。此為痲熱在裏，是法語也。此句當在者，以言痲熱在裏而發黃者，茵陳蒿湯主之。又身雖不發黃而痲熱在裏者，亦茵陳蒿湯主之也。

**必發黃** 必者，十中期也。茵陳蒿湯主之。言陽明病，痲熱在裏者，發

熱汗出，則痲熱發越，而不能發黃也。但頭汗出，身無汗，劑頸而還，小便不利，渴引水漿者，是痲熱與水搏結鬱蒸，而十中七八必發黃也。茵陳蒿湯主之也。又陽明病，但頭汗出，身無汗，劑頸而還，小便

不利，渴引水漿，十中二三，雖不發黃，是亦痲熱在裏者也。茵陳蒿湯主之也。

**茵陳蒿湯方**

茵陳蒿 六兩

梔子 十四枚

大黃 二兩

右三味，以水一斗二升，先煮茵陳，減六升，內二味，煮取三升，去滓，分三服。小便當利，尿如皂莢汁狀，色正赤，一宿腹減，黃從小便去也。

陽明證，其人喜忘者，必有畜血，所以然者，本有久瘀血，故令喜忘。屎雖鞭，大便反易，其色必黑者，宜抵當湯下之。此章諸證皆去後，其人全然，復古唯喜忘之一證，則與本



編所謂陽明病大遲在者也

陽明病下之心中懊憹而煩胃中有燥屎者可

攻腹微滿初頭鞭後必澹不可攻之若有燥屎

者宜大承氣湯下之心中懊憹而煩者梔子豉湯證也以此為燥屎之候者未

聞之又云若有燥屎者宜大承氣湯而無證候之可據也杜撰已

病人不大便五六日繞臍痛煩躁發作有時者

此有燥屎故使不大便也此章不舉胃首與中方藥非本編之例然其

證有據可為視診之助也

病人煩熱汗出則解又如瘧狀日晡所發熱者

屬陽明也脈實者宜下之脈浮虛者宜發汗下

之與大承氣湯發汗宜桂枝湯日晡發熱而脈實者固非大承

氣湯證證同脈浮虛者亦非桂枝湯證也桂枝湯之脈浮弱未聞浮虛也大承氣湯之熱潮熱未聞發

熱也

大下之後六七日不大便煩不解腹滿痛者此

有燥屎也所以然者本有宿食故也宜大承氣

湯

病人小便不利大便乍難乍易時有微熱喘冒

不能臥者有燥屎也宜大承氣湯右二章膚淺不足取也



食穀欲嘔者屬陽明也吳茱萸湯主之

此章本與茵陳蒿湯

章為一章為茵陳蒿湯舉疑途者也後人不辨攙入上之六章於其中也茵陳蒿湯證瘧熱在裏者吳茱萸湯證久寒在胃者也食穀欲嘔者是久寒在胃而不安穀也瘧熱在裏與久寒在胃雖其因則異也然以其地位則同在陽明部之故云屬陽明也言陽明病發黃證頭汗出小便不利渴引水漿者是瘧熱在裏者茵陳蒿湯主之又發黃證食穀欲嘔者是久寒在胃而不安穀者此為穀疸也非復瘧熱在胃者也得湯反劇者屬上焦也

食穀欲嘔

吳茱萸湯方

吳茱萸

升一

人參

兩三

生薑

兩六

大棗

枚十二

右四味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去滓溫服七合日三服

大陽病寸緩關浮尺弱其人發熱汗出復惡寒不嘔但心下痞者此以醫下之也如其不下者病人不惡寒而渴者此轉屬陽明也小便數者大便必鞭不更衣十日無所苦也渴欲飲水少



少與之。但以法救之。渴者宜五苓散。此章議論無統理也。

脈陽微而汗出少者為自和也。汗出多者為大

過。陽脈實因發其汗出多者亦為大過。大過為

陽絕於裏。亡津液大便因鞅也。此章議論膚淺不足取且云陽

絕者非本編之義也。

脈浮而芤浮為陽芤為陰浮芤相搏胃氣生熱

其陽則絕。

跌陽脈浮而濇浮則胃氣強濇則小便數浮濇

相搏大便則難其脾為約麻仁丸主之。右二章以脈論

證非本編之例也。

麻仁丸方

麻子仁二升

芍藥半斤

枳實半斤

大黃一斤

厚朴尺

杏仁升

右六味為末煉蜜為丸桐子大飲服十丸日三

服漸加以和為度。

大陽病三日發汗不解蒸蒸發熱者屬胃也調

胃承氣湯主之。本編云柴胡證仍在者復與柴胡湯此雖已下之不為逆必蒸

蒸而振却發熱汗出解是蒸蒸發熱者大陽而非陽明也。



復寒吐後腹脹滿者與調胃承氣湯

此章吐後腹脹滿之

一證無陰陽之可據也

大陽病若吐若下若發汗後微煩小便數大便

因鞭者與小承氣湯和之愈

得病二三日脈弱無大陽柴胡證煩躁心下鞭

至四五日雖能食以小承氣湯少少與微和之

令小安至六日與承氣湯一升若不大便六七

日小便少者雖不能食但初頭鞭後必溏未定

成鞭攻之必溏須小便利尿定鞭乃可攻之宜

大承氣湯

右二章津液乾燥之證已

傷寒六七日日中不了了睛不和無表裏證大

便難身微熱者此為實也急下之宜大承氣湯

此章似熱結在裏者然既無表裏證因睛不和一證而用攻下者嗚呼危哉

陽明病發熱汗多者急下之宜大承氣湯

發汗不解腹滿痛者急下之宜大承氣湯

腹滿不減減不足言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右三章亦

不可知陰陽之所

陽明少陽合病必下利其脈不負者為順也負



者失也互相剋賊名為負也脈滑而數者有宿食也當下之宜大承氣湯

以五行建論者非本編之義也

病人無表裏證發熱七八日雖脈浮數者可下

之假令已下脈數不解合熱則消穀能饑至六

七日不大便者有瘀血宜抵當湯若脈數不解

而下不止必協熱而便膿血也

此章文理混淆無統理也

傷寒發汗已身目為黃所以然者以寒濕在裏

不解故也以為不可下也於寒濕中求之

寒濕

中求之者指方書之辭也凡醫書分病名論者隋巢元方為始也分類聚方者唐孫思邈為首

也肘后方雖出葛稚川厘厘數十方已金匱雖稱張仲景為偽撰明也其他如范汪梅師深師今皆亡其方纔載于外臺祕要則不知全書如何然而要之東晉以後也由此觀之云於寒濕中求之者所加于晉以後而其他偽章間出于叔和以後亦審也千金翼於寒濕中求之一句無矣

傷寒七八日

茵陳蒿湯之本章具陽明之全證故云傷寒也傷寒七八日者此章未具陽明之全證故

其地位與大柴胡湯同也身黃如橘子色

身黃劇而鮮明

者小便不利腹微滿者茵陳蒿湯主之

是為茵陳蒿湯弘其

用也言傷寒七八日身黃如橘子色者雖無頭汗出而身無汗渴引水漿證然小便不利腹微滿者

則瘀熱在裏的然茵陳蒿湯主之也



傷寒身黃發熱，梔子蘘皮湯主之。

梔子蘘皮湯方

梔子

十五箇

甘艸

一兩

黃蘘

二兩

右三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半，去滓，分溫再服。

傷寒，瘀熱在裏，身必發黃，麻黃連軹赤小豆湯

主之。

右二章，膚淺不足取。

麻黃連軹赤小豆湯方

麻黃

二兩

赤小豆

一升

連軹

二兩

杏仁

四十箇

大棗

十二枚

生薑

二兩

生梓白皮

一升

甘艸

二兩

已上八味以潦水一斗，先煮麻黃，再沸，去上

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分溫三服，半日服

盡。

**補** 此篇正文十章，合為一段，分為三節也。始一節三章，始章明陽明病，本因也。二章舉陽明病之正證，明大承氣湯之地位也。終章舉吐下後極劇之證，再明大承氣湯之地位也。中節二章，前章舉三陽合病，明雖陽明也，亦有白虎湯之證也。後章舉二陽併病，明雖併病也，亦歸中大承氣湯也。終節五章，始章舉陽明病混淆之證，明其治法不必拘大承氣湯也。第二章三章，舉梔子豉湯小柴胡湯二證，亦明陽明變證之治法也。第四章五章，舉茵



陳蒿湯之證、明陽明病不唯胃實也、其文、  
 例、始節、明陽明病正證之治法也、既明正證  
 之治法、故中節、明合併病之治法也、既明合  
 併病之治法、故終節、明三章、明陽明病變化之  
 治法也、本證正變之治法、既備矣、故  
 終二章、舉厥實之治法、結收一篇也、

傷寒論特解卷之六

大日本國郡全圖

彩色摺箱 全二冊

此全圖、經國の大業に志ある人をして地の理をわづめ、或は遊歴の客、四國順拜の  
 人、勝槩古法を探り、神社佛閣、山と水、必用の書なり、勿論  
 その國、城下郡縣、村落、山河、ふまると盡く、彩色を以て一決せしむ、  
 かゝるに、實古今書の冠たるものなり

後撰和歌集新抄

中山美石先生著 全廿冊

此書を真淵、安仲本居、其外諸大人の著説を悉く参考し、先人未獲の自考  
 を以て、古案規式を以て、先河の流、後を以て、先河の流、後を以て、先河の流、  
 本居大平、翁石系、正明先生の説、其考閱を加て、あはせしむるなり

書肆

尾州名古屋本町通七丁目 江戸日本橋通本銀町二丁目

同 永樂屋東四郎 出店



